

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任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总经理方立勋先生辞任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核查，方立勋先生系因个人身体健康原因辞任，其披露原因与实际一致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相关职位的选举与聘任工作。方立勋先生的辞任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产生影响。

独立董事：董一鸣、张岭、李洪

2023年4月14日